

中 國 政 治 想 史

呂振羽著

(第二分冊)



東北店書局總東遼店分印行

中 國 政 治 想 史

(版 訂 增)

— 冊 分 二 第 —

呂 振 羽 著

東 北 書 遼 東 分 店 印 行

一九四九年九月

中國政治思想史

(第二分冊)

著作者	呂振羽
發行者	遼東書店
經售者	遼東分店
及各支銷處	東北分店
印刷者	東北書店
東北分店	工廠

基 本 定 價 元

民國三十三年六月版 翻印 2000. 安

目 次

第六編

專制主義的封建制初期政治思想各流派及其演變 ······ 一

壹 由初期封建制到專制主義封建制交換期之封建地主

政治學說的演變——由呂氏春秋到淮南子 ······ 七

一 呂氏春秋所代表的政治思想 ······ 一

二 陸賈和賈誼 ······ 三〇

三 淮南子所代表的政治思想 ······ 四一

貳 適應於專制主義封建經濟發展而來的

董仲舒的政治學說 ······ 五二

一 董仲舒的社會身分及其著作 ······ 五一

二 作為董仲舒認識論的「天人合」論與「性」說 ······ 五三

三 作為孔丘理論之新發展的倫理社會觀 六一
四 「大一統」與專制主義的政治論 六四

參 貴族地主自救運動的指導原理、

劉歆的復古主義

- 一 劉歆傳略、階級性及其時代 七二
- 二 謳緯說和「復古改制」的理論根據 七四
- 三 復古的政治論 七九

肆 地主階級內部兩派思想的升沉與其統一

- 一 今古文學派的對立與調和 八五
- 二 關於政治論上的兩派見解 八九
- 三 調和兩派之苟悅的折衷論 九三

伍 農民派的政治學說

- 一 王充的批判主義 九七

二 在農民階級實際運動中所表現的政治思想與政治綱領……………一二四

第七編 矛盾鬥爭擴大期中的各派政治思想……………一二三

壹 矛盾擴大期中地主階級各派思想的演變……………一二六

- 一 反映地主階級頹廢思想的「儒」「道」學的合一……………一二六
- 二 遺光一忽的傳玄反清談的儒術論……………一三三
- 三 殖族侵入後的「道」「儒」學和「佛」學的對立……………一三九
- 四 反映階級內部統一的王通儒佛道三教合一論……………一四六

貳 在矛盾鬥爭擴大期中農民派的政治學說——

鮑敬言的無政府主義……………一四九

第八編 地主階級經濟復興時代的各派政治思想……………一五五

壹 隨着地主階級社會秩序重新安定而來的禮制

和「刑法」的製定……………一五九

武 反映地主階級內部衝突之世俗大地主的政治學說——韓愈李翱的排佛論.....一六五

- 一 韓愈的政治學說.....一六五
- 二 李翱的政治學說.....一七二
- 三 儒道思想的統一與對立.....一七六

參 寺院僧侶地主和中間階層的政治思想.....一八〇

- 一 寺院哲學的「入世」主義傾向.....一八〇
- 二 中間階層的政治學說——柳宗元的三教調和論.....一八二

第九編 封建主義衰落期政治思想的各流派.....一九〇

壹 代表大地主意形態之「理學」的發展.....一九六

- 一 展開形而上的理論端緒之周敦頤的太極圖說和張載的復古主義.....一九六

二 周張哲學的初步發揮、二程哲學	一一一
三 司馬光的保守主義	一一三
貳 地主階級內部的分化和朱陸兩學派的對立	一一三一
一 朱熹的折衷主義	一三二
二 和朱熹派相對立之陸九淵的保守主義	一四五
參 中間階層的政治思想和主張	一五六
一 代表中間階層之王安石的政治理論及其政策	一五六
二 表現初期市民階級素樸的政治意識之葉適陳亮學說	一七二
肆 在元朝統治下社會矛盾的擴大和各派政治思想	一八九
一 充任元朝統治者統治工具的寺院哲學	一八九
二 不絕如縷的漢族地主階級的理學	一九二
三 表現農民階級意識形態的「妖道」	一九七

第十編 封建主義崩潰期的各派政治思想

三〇一

壹 地主階級政治思想的演變和其消沉

一 隨着地主經濟暫時安定而來的政治思想各流派 三〇五

二 代表殘落期地主階級的王陽明學說 三一七

三 表現地主階級政治思想的迴光返照之陸桴亭李中孚學說 三三五

貳 農民派政治思想的發展

三三九

一 代表農民階級思想的王學左派——王艮的政治學說 三三九

二 「異端之尤」的「王學」左派另一代表者李贄的政治學說 三四三

三 隨着封建農村的崩潰而來的農民派的政治學說——顧元的唯實主義 三四八

參 市民階級政治思想的形成與發展

三五一

一 黃宗羲的非君論——市民階級民主思想的萌芽 三五二

二 王夫之的經濟欲望論 三五九

三 作為市民階級思想來考察的龔自珍和魏源學說 三六四

第六編 專制主義的封建制初期政治

思想各流派及其演變

由戰國到秦漢之際，是中國封建主義發展過程中之一大轉換點，由初期封建主義的封主支配，過渡到封建地主的支配，而轉入專制主義的封建時期，亦即我從前所謂變種的封建制時期。這兩者政治形式上的歧異，在前期，是各別封主分封的政治，經濟、軍事諸權力的支配，而成爲許多等級從屬的其內部又形同獨立的小「國」；在後期，由於地主點面交叉的土地佔有形態，而形成郡縣的組織，及全國性之表面統一形式的國家和專制主義的政體。這期間——由戰國到秦漢之際，正是封建地主成爲支配的統治階層的開始。

在這時期前，新興封建地主這一社會階層，爲爭奪政治上的統治地位，其代言者便極力攻擊舊封主封鎖性的領邑組織、身分、爵位、職務之固定的家系世襲，以及其提倡的仁義道德和人治主義；但到其自身在秦國的政治、經濟上獲得統治地位後，其表現在意識形態上的東西，也隨同改變。原先所批評的東西，現在復與以部分的肯定；原先作爲對舊封主鬥爭的理論，現復與以部分的否定。另一方面，在政治上，還須和殘存的六國舊封主進行階級內部的火併。「呂氏春秋」所代表的政治思想，便是從這種立場上出現的。

隨着秦漢之際的社會大變亂，割地主階級政權在漢代得到重新確定後，一面承襲其在秦代所未曾實現的要求，一面又因長期混亂而引出兩個嚴重現象：一是舊封主勢力的「迴光反照」（如項羽一群的活動），一是人口的死亡、逃散、勞動力的缺乏和生產衰落。實現其前此未曾實現的政治要求，復蘇勞動人口、恢復社會生產，便成了他們當時的兩大要求。因而在形式上具有申商「黃老」色彩的陸賈、賈誼以至「淮南子」的政治思想，便都在應着這種要求而出現了。

到漢武帝時代，不獨代封主而起的地主階級的政治要求已完全實現，而又表現勞動人口的增多和生產發展。因之，在其意識形態上，便形成一套新的儒學的理論體系，而有所謂「漢代孔子」董仲舒學說的出現。易言之，到漢武時代（公元前一〇四—八七），舊封主的政治勢力，從項羽和六國後裔失敗後，已完全消逝；公元前一五四年吳楚等七國叛亂的削平後，諸侯王和列侯，也只存在着空名了；長期的農民暴動，以及由此展開的「治人者」和「治於人者」間的對立鬥爭，已歸於緩和；被殘破的生產力已得到恢復和發展；一言以蔽之，由「戰國」末期以來的地主——商人的改良運動，或者說社會「部分的」變革，即完成了由諸侯割據的分散封建制到大一統的專制主義封建制的轉化。因而也構成地主階級意識形態的一個大轉換：由「部分的」變革思想，轉入到調和思想，由動的觀點轉入靜的觀點，由改良主義轉入保守主義。由「呂氏春秋」至董仲舒，也完成了這種意識形態的轉化過程。於是便產生了董仲舒的「大一統」的政治學說。董仲舒於是一方面對其前驅者的學說，作了一個總結；一方面，便成了中國地主階級的政治學說——儒家學的一代大師。

隨着地主階級經濟的衰落，到前漢末期（公元前五十年代間），便又展開了「治人者」和「治於人

者」兩者的矛盾。於是在地主集團的自救運動中，一面又出現劉歆的復古主義。這在地主階級的內部，並曾反映為今古文派的鬥爭，即反映着貴族地主和商人地主以及中小地主的鬥爭。

經過前漢末的社會大騷亂，到地主階級政治復活的後漢（後漢紀自公元二十五年），農民和地主間階級鬭爭的形勢，特別在土地問題上，雖暫時獲得表面的緩和，然入列二世紀以後，矛盾之內在的發展却益為深刻了。因而一面在地主階級的統治立場上，產生了王符、仲長統等人的學說，一面便孕育出與之正相反的農民派的王充學說。

後漢的政權，顯然是以商人地主為支柱而成立起來的。南陽在前漢末，已成為全國商人地主的集中地區，「前漢書」所謂潁川、南陽「其俗……好商賈、漁獵時遷。」（「地理志」）。劉秀便是這種商人地主的一個巨擘，如「後漢書」「光武本紀」云：「光武賣穀於宛，宛人李通以圖識說光武，遂與定謀。」這是十分明白的。

在貴族大地主復古的政權（以王莽為首的政權）樹立後，商人地主便以南陽一帶為策動地，醞釀反貴族地主的政治活動。貴族地主的復古運動，和中小地主的利益也是矛盾的，所以商人地主的反復古運動，是和中小地主合作的。同時，他們和農民軍在反對「新莽」政權這一點上，有其對立物的統一性，便利用符讖（註）去籠絡農民軍，把一部分農民軍抓住到其自己的周圍。因而貴族地主的復古運動，忽促間便歸於消滅了。

同時，因為在戰爭中，地主和農民人口，都有大量死亡、逃散，許多農民得到土地，劉秀又把某些邊隅土地給予農民領袖，以緩和階級間的矛盾。於是地主階級的政權得重新鞏固起來。因此，社會

經濟，乃由安定而有了一步向上的發展。政治權力主要操在商人地主的手中，復古失敗後的貴族大地主，一時在政權上喪失重要的作用。經濟上也表現着商人地主的優越地位，例如王符『潛夫論』云：『今舉世舍本農，趨商賈，牛馬車輿填塞道路，游手僞巧盈都邑。治本者少，漂食者衆。商邑翼翼，四方是極。』（『浮侈篇』）。因而他們在社會經濟上的力量，便達到『收稅與封主比入』（見『後漢書』桓譚語）的情形。從此加強了官僚、地主、商人三位一體在後期封建制中的支配地位。

但是，在復古運動失敗後的貴族大地主，爲自身利益的掙扎，也不斷表現其對商人地主的反攻。這又反映爲今古文派的鬥爭之延續。當權的商人地主，在政治理論上，完全繼承前漢的經今文學；對於經古文學，則與以取締，例如：

『帝（光武）以（尹）敏博通經記，令校圖讖，使獨去崔發所爲王莽著錄次比。敏對曰：「讖書非聖人所作，其中多部別字，頗類世俗之辭，恐疑誤後生。」帝不納。敏因覬疑增之曰：「君無口，爲漢輔。」帝見而怪之，召敏問其故，敏對曰：「臣見前人增損圖書，敢不自量，竊幸萬一。」帝深然之。雖竟不罪，而亦以此沉滯。』（『後漢書』上卷一〇九）

（註）在前漢成帝末，有一位地主甘忠可曾僞造所謂『天官歷』『色元太平經』十二卷，內有云：『漢家逢天地之大終，當更受命於天，天帝使赤精子下教我此道。』到劉秀時，這一群商人地主便利用這種符讖起兵；又僞造所謂『赤伏符』云：『劉秀發兵捕不道，四夷雲集龍門野，四七之際火爲主。』利用符讖作欺誘農民的種種陰謀勾當，不一而足。

其實，經古文學家因非難讖緯而獲罪而『沉滯』者，正不只尹敏一人，如鄭興以『不爲讖』，亦

險蹈『非聖無法』之斥；甚至後來主張經今古文學合流的桓譚，以於光武帝時上書有云：『觀先王之所記述，咸以仁義正道爲本，非有奇、怪、虛、誕之事。蓋天道性命，聖人所難言也。』而嚴遭呵斥。

然以後，又因貴族地主中小地主在經濟和政治的地位上，表現爲商人地主的從屬，所以桓譚等人在後來著作中，便表現着今古文學並重的主張。

地主階級的經濟到二世紀，大地主——商人經濟勢力的畸形發展，一面表現地主階級手中的土地財富之集中，一方面便伴來了社會普遍的窮乏。據歷史所載，這到後漢末年，會發展爲如次之情形：

豪人之室，連棟數百，膏田逾限，奴婢千群，徒附萬計，船車貿販，周於四方。廢居，積貯，滿於都城。琦賂寶貨，巨室不能容；馬牛羊豕，山谷不能受。（《後漢書》卷七九引《昌言理亂篇》）

井田之變，豪人貨殖，館舍遍於州郡，田畝連於方國。身無半通青綸之命，而竊三辰龍章之服；不爲編戶，一伍之長，而有千室名邑之役。榮樂過於封君，勢力侔於守令。財賂自營，犯法不坐；刺客死士，爲之投命。至使弱力少智之子，被穿帷敗，寄死不斂；冤枉窮困，不敢自理。雖亦由禁網疏闊，蓋分田無限使之然也。（同上引《損益篇》）

諸侯不專封，富人名田逾限，富過公侯，是專封也；買賣田地，是專地也。（荀悅《申鑑》『時事篇』）

另方面，却是許多自耕農、半佃農，甚至一些中小地主失掉土地，好多農民『賣妻鬻子』。在這

種情勢下，社會內部的矛盾，已到了很尖銳的情勢。農民叛亂的序幕，又重新揭開了。因而地主階級爲期挽回其階級的命運，在鎮壓被統治者這共同的立場上，而進行其內部的統一，因而反映在意識形態上的經今古文學派也便合流了。這在荀悅和鄭玄等人的思想中表現得很明白。例如荀悅說：

仲尼作經，本一而已。古今文不同，而皆出自真本經。古今先師，義一而已，而皆自謂□□。仲尼邈而靡質，先師歿而無問，將誰使折之？秦之滅學也，書藏於屢塵，義絕於朝野，逮至漢興，收摭散滯，固已無全學矣。文有磨滅，言有楚夏，出有先後。或學者先意有所借定，後進相仿，彌以滋擾。故一源十流，天水違行，而訟者紛如也。孰不俱是，比而論之，必有可參者焉。

(「申鑑」)

鄭玄也是以這種原則去註經解經。

另一方面，和地主階級的政治學說相對立的，繼王充以後，在後漢末，便表現爲「太平道」和「五斗米道」的行動綱領，體現了農民階級的政治思想和主張。

然「太平道」和「五斗米道」，在地主階級的暴力、威誘，以及張魯等人出賣群衆的情況下，農民暴動把「後漢」政權粉碎後，其政治組織却隨着解體了。然而存在於社會內部的矛盾，却沒有因此而得到解決；「太平道」和「五斗米道」的大集團，雖然瓦解了，却轉化爲分散的小集團，繼續其游擊性的鬥爭。地主階級在階級鬥爭和其階級內部權利衝突的基礎上，由「聚衆堡壘」的形式，又擴大爲封建集團的互鬥，形成爲袁紹、袁術、公孫瓚、呂布、劉表、劉焉、曹操、孫堅、劉備……等相互伙併的局面，最後歸結爲魏、蜀、吳三國的鼎峙。

壹

由初期封建制到專制主義封建制交換期之封建
地主政治學說的演變——由呂氏春秋到淮南子

一 呂氏春秋所代表的政治思想

I 呂不韋傳略及呂氏春秋的著者

據《史記》，呂不韋，「陽翟大賈也，往來販賤賣貴，家累千金。」（《列傳》）。又本書高誘序云：「呂不韋者，濮陽人也。爲陽翟之富賈，家累千金。」「史記」又謂其爲秦王政之真父，後爲秦丞相，封文信侯，「食河南洛陽十萬戶」，有「家僮萬人」，號仲父。是呂不韋出身於新興地主商人階層，又是這個階層開始掌握全國性政權的初期代理人。

其生卒年代，據《史記》「秦始皇本紀」云，不韋死於始皇十二年，適當公元前二三五年，其生年已不能正確考訂；惟據現代一般學者推斷，判定其與始皇假父秦太子子楚相遇時，應在三十歲以上，因推定其生年當爲公元前二九〇至二八〇年之間。

『呂氏春秋』的著者，據《史記》：「不韋乃使其客人著所聞，集論以爲八覽、六論、十二紀，二十餘萬言，以爲備天地萬物古今之事，號曰『呂氏春秋』。布咸阳市門，懸千金其上，延諸侯之士，賓客，有能增換一字者，予千金」。就是說『呂氏春秋』爲不韋幕客所著，這是相當可靠的。但『呂氏春秋』一書，不僅編列相當嚴密，其理論亦有其一貫系統，且能充分代表其時地主——商人的政治

意識，尤合於不韋的身分。予因以爲『呂氏春秋』之作，或係不韋授其意趣而由幕客執筆，或係其幕客體念其政治立場，主張、觀點和行動而寫的。故『漢志』『呂氏春秋』條註，謂秦相呂不韋輯略幕客所作，最爲可信。

其次，司馬遷謂『呂氏春秋』之作，一爲呂不韋觀於信陵、春申、平原、孟嘗各君之養士，恥已不如，乃招士厚遇之；一爲其觀於『荀卿之徒著書布天下』，『乃使其客人著所聞』。予讀『呂氏春秋』，概見其體現了當時地主——商人政治行動的方針，非普通雜集成書的著作可比。因之，殆爲適應其階級的政治要求而輯略者歟？

2 在認識論方面的呂氏春秋

『呂氏春秋』的著者，確認他們的政治要求和主張，是由於客觀情勢的必然，易言之，他們從客觀情況上說明其要求和主張的正當性。在這一點上，他便不能不相對的承認客觀的存在。然而人類怎樣去認識客觀呢？在他認爲認識的過程，是由於人類以其感官作用而達到其對客觀的認識。故說：『今有形體四枝也，其能使之也，爲其感而必知也；感而不知，則形體四枝不使矣。』（『季春紀·闔道』）。他們從這種客觀主義出發，便達到環境決定論。『呂氏春秋』著者的這種環境決定論的見解，在『當染篇』中論述得很明白。

首先，他們認爲一切現象的發生，都有其因果關係的必然，而不是偶然的。故說：

類同相召，氣同相合，聲比則應。（『召數』）

凡物之然也必有故；而不知故，雖當與不知同，其率必困。（『審已』）